# 最新个人借款个人合同(21篇)

来源：网络 作者：落霞与孤鹜齐 更新时间：2024-06-08

*个人借款个人合同一借款方：\_\_\_\_\_\_\_\_\_\_\_\_\_\_\_\_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经贷款方、借款方、担保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信守。第一条贷款种类：\_\_\_\_\_\_\_\_\_\_\_\_\_\_\_\_\_\_\_。第二条借款金额(大写)\_\_\_\_\_\_...*

**个人借款个人合同一**

借款方：\_\_\_\_\_\_\_\_\_\_\_\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经贷款方、借款方、担保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信守。

第一条贷款种类：\_\_\_\_\_\_\_\_\_\_\_\_\_\_\_\_\_\_\_。

第二条借款金额(大写)\_\_\_\_\_\_\_\_\_\_\_\_\_\_\_\_。

第三条借款用途：\_\_\_\_\_\_\_\_\_\_\_\_\_\_\_\_\_\_。

第四条借款利率：借款利率为月息\_\_%，按月收息，利随本清。

第五条借款期限：

借款期限自\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借款实际发放和期限以借据分1次发放和收回。借据应作为合同附件，同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六条还款资金来源及还款方式：

1.还款资金来源：\_\_\_\_\_\_\_\_\_\_\_\_\_\_\_\_。

2.还款方式：\_\_\_\_\_\_\_\_\_\_\_\_\_。

第七条保证条款：

借款方请\_\_\_\_\_\_\_\_\_\_\_\_\_\_\_\_\_\_\_作为借款保证方，经贷款方审查，证实保证方具有担保资格和足够代偿借款的能力，保证方有权检查和督促借款方履行合同。当借款方不履行合同时，由保证方连带承担偿还借款本息的责任。必要时，贷款方可以从保证方的存款账户内扣收贷款本息。

贷款方(签章)：\_\_\_\_\_\_\_\_\_借款方(签章)：\_\_\_\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_\_\_\_\_\_签订地点：\_\_\_\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个人借款个人合同二**

借款人：\_\_\_\_\_\_\_\_(下简称甲方)法人代表：\_\_\_\_\_\_\_\_

贷款人：\_\_\_\_\_\_\_\_(下简称乙方)身份证号：\_\_\_\_\_\_\_\_

甲方因扩大生产经营活动，向乙方借款，经双方友好协商，特订立本合同，并共同遵守执行。

一、借款金额：\_\_\_\_\_\_\_\_元(大写：人民币\_\_\_\_\_\_\_\_万元整)。

二、借款期限：从\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借款期限为\_\_\_\_\_\_\_\_月。借款到期后如双方无异议，则本借款合同可顺延，顺延期限另行约定。

三、借款利息为零利息形式。

四、借款用途：本借款限于流动资金借款，用于公司经营活动，未经乙方同意，甲方不得挪作他用。

五、借款偿还：

1、如甲方不能按期还款，最迟在借款到期前十五天应向乙方提出延期申请，届时乙方可在双方协商的基础上决定是否延期。

2、如乙方临时需要收回借款，应提前十五天向甲方提出还款申请。

六、违约和违约处理：

1、甲方不按合同规定的用途使用借款，货款方有权收回部分或全部贷款。

2、甲方使用借款造成损失浪费或利用借款合同进行违法活动，有关单位对 直接责任人应追究行政和经济责任，情节严重的，由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

七、合同生效：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共贰份，双方各执壹份。本合同若有其他未及事宜，双方进一步商定补充条款。

借款人(甲方)：\_\_\_\_\_\_\_\_甲方代表签字：\_\_\_\_\_\_\_\_签约日期： \_\_\_\_\_\_\_\_

贷款人(乙方)：\_\_\_\_\_\_\_\_ 乙方代表签字：\_\_\_\_\_\_\_\_ 签约日期：\_\_\_\_\_\_\_\_

**个人借款个人合同三**

借款人：(以下简称甲方)

出借人：(以下简称乙方)

借款连带责任保证人：(以下简称丙方)

本合同当事人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为明确责任，恪守信用，签订本合同，并保证共同遵守。

第一条借款内容

1、借款金额：

2、款进行违法活动。

3、借款期限为天，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

4、借款期限内利率为，利息从实际放款之日起计算，按实际天数结算。

5、借款的交接：全部借款由当事人办理完一切手续当日，凭借据乙方支付给甲方。

第二条合同当事人的义务

(一)乙方义务

对甲方提供的抵押物契据、证件要妥善保管，不得遗失、损毁。在甲方到期还清债务后，将抵押物的全部契据、证明文件交还甲方，合同终止。

(二)甲方义务

1、严格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主动还本付息。

2、严格按照合同约定的用途使用借款，并接受乙方的监督。

3、按乙方要求，提供有关证件及资料，并保证真实性、合法性。如甲方变更户籍所在地或经常居住地，应及时书面告知乙方。

第三条保证约定

1、丙方对上述所列条项承担连带保证责任，直至全部债务清偿完毕。如甲方不按合同约定偿付借款本息和相应费用，乙方有权直接要求丙方任何一个保证人承担全部保证责任，保证人应于十日内履行保证责任。

2、丙方所保证担保的范围为本合同项下的借款本金、利息、违约金、罚息以及实现债权的费用。

3、本合同的担保金额随甲方偿还或丙方代为清偿本合同第二条约定的本金、利息、费用的数额而相应扣减。

4、保证人完全了解借款人的借款用途，保证有足够的能力承担保证责任，并不因与任何单位或个人签订的任何协议而减轻或免除所承担的保证责任，在本合同有效期内担保人保证不再向其他方提供财务信用担保。

5、本合同生效后，甲方在合同期内未如约还款，丙方也未代替甲方承担全部债务，丙方自愿无条件承担永久保证义务，直至全部债务清偿完毕为止。

6、本合同生效后，丙方有权对甲方的资金和财产情况进行监督，有权要求甲方提供其财务报表等材料，甲方应如实提供。

7、丙方代甲方清偿借款本息、费用后，有权向甲方追偿。

第四条合同的变更和解除

1、本合同生效后，当事人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本合同。

2、如果甲方未按约定支付利息，则乙方有权随时终止合同，并要求甲方提前归还借款本金。

3、本合同生效开始至终止前，乙方可自行将在本合同项下享有的一切权利(包括债务、抵押权等)向任意其他方转让，其他方受让后享有本合同的一切权利，乙方不再享有。借款人及抵押人应继续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保证人应在原保证的范围内继续承担义务(乙方同其他方签订的转让协议不得变更影响本合同条款，并不得影响甲方的权益，可作为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未经乙方书面同意，甲方不得将其在本合同项下的债务转让给他人。

第五条违约责任

1、甲方如未按借款合同规定使用借款、偿还利息，应向乙方支付本合同项下借款数额的百分之三十作为违约金，乙方有权提前收回全部借款本金和要求甲方支付应付利息。

2、甲方借款到期，未能按时还本付息，应向乙方支付本合同项下借款数额的百分之三十作为违约金，同时按所欠款额每日百分之一的比例支付罚息，原定利息照常计收。

3、如因甲方违约给乙方造成经济损失的，甲方应全额承担乙方的经济损失。其中包括：本息、违约金、诉讼费、强行执行费、律师费、通知费、催告费、通讯费、交通费、误工费、抵押物处置费、拍卖费、房屋所有权过户费、国有土地使用权过户费、过渡安置费及其它因此产生的相关费用。

第六条其它约定

1、乙方有权检查、监督借款的使用情况，甲方应向乙方提供有关报表和资料，并协助乙方办理其它相关事项。

2、与本合同有关的附件，均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作为甲方按时还本付息的依据应该为甲方提供的乙方出具的还本还息的收据。乙方认为甲方违约时，根据甲方及保证方留下的有效联系方式(见下表)与其联系，甲方应及时提供还本付息的依据，甲方未能在合同到期前5个工作日内提供履约凭证或是连续5个工作日联系不上甲方的视为甲方违约事实存在。由甲方承担一切违约责任。

4、甲方如不履行还款义务，自愿接受乙方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诉讼机关及诉讼所在地由乙方指定。

第七条有关本合同的费用承担

有关中介服务费、公证费、执行费等一切费用均由甲方自行承担。

第八条条款意义确定

本合同在当事人行为意识完全清醒、无任何外因左右、完全自愿并对本《抵押借款合同》各项条款均已知悉、了解、无任何异议、无不明白之处的情况下签订。

第九条本合同一式份，由当事人签章生效，当事人各执一份。

甲方(公章)：\_\_\_\_\_\_\_\_\_ 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个人借款个人合同四**

甲方(借款人)：\_\_\_\_\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贷款人)：\_\_\_\_\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甲乙双方就借款事宜，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达成如下协议，以资双方共同遵守。

乙方贷给甲方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于 \_\_\_\_年 \_\_\_\_月 \_\_\_\_日前交付甲方。

借款利息：\_\_\_\_\_\_\_\_\_\_\_\_\_\_\_\_\_

三、借款期限：

还款日期： \_\_\_\_年 \_\_\_\_月 \_\_\_\_日。 还款方式：现金/\_\_\_\_\_\_\_\_\_\_支付。

违约责任：

1、借款方的违约责任

(1)、借款方不按合同规定的用途使用借款，贷款方有权收回部分或全部贷款，对违约使用的部分，按银行规定的利率加收罚息。

(2)、借款方如逾期不还借款，贷款方有权追回借款，并从到期日起付日息1% 。

(3)、借款方使用借款造成损失浪费或利用借款合同进行违法活动的，贷款方应追回贷款本息，有关单位对直接责任人应追究行政和经济责任。情节严重的，由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

2、贷款方的违约责任

(1)、贷款方未按期提供贷款，应按违约数额和延期天数，付给借款方违约金。违约金数额的计算与加收借款方的罚息计算相同。

(2)、利用借款合同进行违法活动的，追究行政和经济责任。情节严重的，由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

六、争议解决方式： 双方协商解决，解决不成，提交\_\_\_\_\_\_\_\_\_\_人民法院。

七本合同自\_\_\_\_\_\_生效。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合同文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_\_\_\_\_\_\_\_\_\_\_\_\_\_\_\_\_乙方\_\_\_\_\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_\_\_\_\_\_\_\_\_\_\_日期\_\_\_\_\_\_\_\_\_\_\_\_\_\_\_\_\_

**个人借款个人合同五**

个人借款合同书模板

出借人(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

借款人(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甲、乙双方是在平等、自愿、友好地协商的基础上，达成了以下协议：

一、乙方向甲方借款人民币\_\_\_\_\_元整。

二、借款期限为\_\_\_\_\_年，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三、借款期限届满，乙方保证马上返还全部借款，否则，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四、甲方在本协议书签订后二日内将借款交付乙方。

五、甲方未按时将款交付乙方或者乙方未按时还款，违约方应当向守约方支付违约金\_\_\_\_\_\_\_\_\_\_元。

六、本协议一式二份，自甲、乙双方签名并加盖公章(是单位的加盖公章)之日生效，甲、乙双方各执一份为凭。

甲方：\_\_\_\_\_\_\_\_\_乙方：\_\_\_\_\_\_\_\_\_

签订时间∶\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

**个人借款个人合同六**

出借人(以下简称甲方)：\_\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借款人(以下简称乙方)：\_\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因生意周转需要，向甲方借款，甲、乙双方协商一致，依法订立本合同，以期共同遵守。

一、借款本金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元整，(小写)：\_\_\_\_\_\_\_\_\_\_元整。

二、借款日期

本合同签订之日起到\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借款利息

月利率\_\_\_\_\_%，乙方应于借款期限届满归还本金的同时支付利息，乙方逾期归还借款的构成违约。

四、如乙方逾期归还借款的按照每日借款本金总额的\_\_\_\_\_%支付。

五、借款期限届满，乙方归还甲方的款项按以下次序扣除：

1、借款本金;

2、借款利息;

3、逾期违约金;

4、本合同第六条约定对经济损失。

六、如乙方逾期违约导致诉讼的，由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管辖，乙方应当承担，为此诉讼支出的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代理费、差旅费等。

七、本合同自双方签字时生效，本合同签订于\_\_\_\_\_\_\_\_\_\_\_\_\_\_\_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

现住地址：\_\_\_\_\_\_\_\_\_\_\_\_\_\_\_

原住地址：\_\_\_\_\_\_\_\_\_\_\_\_\_\_\_

担保人\_\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

现住地址：\_\_\_\_\_\_\_\_\_\_\_\_\_\_\_

担保签订日期：\_\_\_\_\_\_\_\_\_\_\_

**个人借款个人合同七**

甲方(出借人)\_\_\_\_\_\_\_\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

乙方(借款人)\_\_\_\_\_\_\_\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

为了明确责任，恪守信用，在双方自愿、协商情况下特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信守。

一、借款金额(大写)

二、借款用途：借款人因\_\_\_需要，急需一笔资金。

三、借款利率：\_\_\_\_\_\_，按年收息，利随本清。

四、借款期限：借款时间自\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年\_\_\_月\_\_\_日止。

五、还款日期和方式：\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六、违约责任：借款方应按合同规定的时间还款。如借款方不按期偿还借款，出借方有权限期追回借款，并按合同规定\_\_\_\_%计算加收逾期利息。

七、争议解决方式：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向甲方所在的人民法院起诉。

八、其他：

1、未经双方同意，任何一方当事人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合同。如一方当事人要求变更或解除合同，应在\_\_日内通知另一方当事人，并达成书面协议。本合同变更或解除后，借款方占用的借款和应付的利息仍应按本合同的规定偿付。

2、合同的附件：借据，收据。

3、合同经各方签字后生效，借款本息全部清偿后自动失效。

4、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借款方、出借方各执一份。合同文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借款人)\_\_\_\_\_\_\_\_\_(盖章)

乙方(出借人)\_\_\_\_\_\_\_\_\_(盖章)

\_\_\_年\_\_\_月\_\_\_

**个人借款个人合同八**

借款人： （下简称甲方）法人代表：贷款人： （下简称乙方）身份证号：甲方因扩大生产经营活动，向乙方借款，经双方友好协商，特订立本合同，并共同遵守执行。

一、借款金额：元（大写：人民币 佰 拾万元整）。

二、借款期限：从\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借款期限为月。借款到期后如双方无异议，则本借款合同可顺延，顺延期限另行约定。

三、借款利息为零利息形式。

四、借款用途：本借款限于流动资金借款，用于公司经营活动，未经乙方同意，甲方不得挪作他用。

五、借款偿还：

1、如甲方不能按期还款，最迟在借款到期前十五天应向乙方提出延期申请，届时乙方可在双方协商的基础上决定是否延期。

2、如乙方临时需要收回借款，应提前十五天向甲方提出还款申请。

六、违约和违约处理：

1、甲方不按合同规定的用途使用借款，货款方有权收回部分或全部贷款。

2、甲方使用借款造成损失浪费或利用借款合同进行违法活动，有关单位对 直接责任人应追究行政和经济责任，情节严重的，由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

七、合同生效：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x）后生效。本合同共贰份，双方各执壹份。本合同若有其他未及事宜，双方进一步商定补充条款。借款人（甲方）：（盖x）甲方代表签字：签约日期： 贷款人（乙方）： 乙方签字： 签约日期

**个人借款个人合同九**

甲方(借款人)：\_\_\_\_\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贷款人)：\_\_\_\_\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甲乙双方就借款事宜，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达成如下协议，以资双方共同遵守：

乙方贷给甲方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于 \_\_\_\_年 \_\_\_\_月 \_\_\_\_日前交付甲方。

借款利息：\_\_\_\_\_\_\_\_\_\_\_\_\_\_\_\_\_

借款期限：

还款日期： \_\_\_\_年 \_\_\_\_月 \_\_\_\_日。 还款方式：现金/\_\_\_\_\_\_\_\_\_\_支付。

违约责任：

1、借款方的违约责任

(1)借款方不按合同规定的用途使用借款，贷款方有权收回部分或全部贷款，对违约使用的部分，按银行规定的利率加收罚息。

(2)借款方如逾期不还借款，贷款方有权追回借款，并从到期日起付日息1% .

(3)借款方使用借款造成损失浪费或利用借款合同进行违法活动的，贷款方应追回贷款本息，有关单位对直接责任人应追究行政和经济责任。情节严重的，由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

2、贷款方的违约责任

(1)贷款方未按期提供贷款，应按违约数额和延期天数，付给借款方违约金。违约金数额的计算与加收借款方的罚息计算相同。

(2)利用借款合同进行违法活动的，追究行政和经济责任。情节严重的，由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

争议解决方式： 双方协商解决，解决不成，提交\_\_\_\_\_\_\_\_\_\_人民法院。

本合同自 \_\_\_\_\_\_生效。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合同文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签字、盖章)： 乙方(签字、盖章 附身份证复印件)：

合同签订日期 ： 合同签订日期：

个人借款合同示范二

借款人即抵押人(以下简称甲方)：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贷款人即抵押权人(以下简称乙方)：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保证人即售房单位(以下简称丙方)：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甲方因购买或建造或翻建或大修自有自住住房，根据xx市公积金管理中心和《职工住房抵押贷款办法》规定，向乙方申请借款，愿意以所购买或建修的住房作为抵押。乙方经审查同意发放贷款。在抵押住房的房地产权证交乙方收押之前，丙方愿意为甲方提供保证。为明确各自的权利和义务，甲，乙，丙三方遵照有关法律规定，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共同遵守执行。

第一条 借款金额

甲方向乙方借款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元。

第二条 借款用途

甲方借款用于购买，建造，翻建，大修座落于\_\_\_\_\_区(县)\_\_\_\_街道(镇)\_\_\_\_\_路(村)\_\_\_\_\_弄\_\_\_\_\_号\_\_\_\_\_室的住房。

第三条 借款期限

借款合同期限从\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日止。

第四条 贷款利率

贷款利率按签订本合同时公布的利率确定年利率为\_\_\_%(月利率\_\_\_%)。在借款期限内利率变更，按中国人民银行规定办理。

第五条 存入自筹资金

甲方应在本合同签订后，在乙方开立活期储蓄存款户(储蓄卡账户)，将自酬资金存入备用。如需动用甲方本人，同户成员，非同户配偶和非同户血亲公积金抵充自酬资金的，需提供当事人书面同意的证明，交乙方办理划款手续。甲方已将自筹资金支付给售房单位作首期房贷并有收据的可免存。

第六条 贷款拨付

向售房单位购买住房或通过房地产交易市场购买私房的甲方在此不可撤销地授权乙方，在办理住房抵押登记获得认同(乙方确定)之日起的五个营业日内将贷款金额连同存入的自筹资金全数以甲方购房款的名义转入售房单位或房地产交易市场在银行开立的账户。

甲方建造，翻建，大修自住住房的，在本合同生效后自筹资金用完或将要用完时，有乙方主动将贷款资金划入甲方在乙方开立的活期储蓄存款户储蓄卡账户)按工程进度支用。

第七条 贷款偿还

贷款本金和利息，采用按月等额还款方式。

贷款从发放的次月起按月还本付息。根据等额还款的计算公式计算每月等额还贷款本息，去零进元确定每月还本息额，最后一次本息接清。

(1)第一期(合同签订时)每月还本息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万\_\_\_\_仟\_\_\_\_百\_\_\_\_拾\_\_\_\_元整。

(2)第二期至以后各期每月还本息额根据当年银行公布的个人住房公积金贷款利率计算，以乙方书面通知为准，同时变动分期每月还本息额。

甲方需动同本人，同户成员，非同住配偶和直系血亲公积金用于偿还贷款本息的，可在每年的\_\_\_\_\_\_\_\_月份办理一次，手续与本合同第五条公积金抵充自筹资金相同。

储蓄卡，信用卡还款

甲方必须办理中国建设银行上海市分行储蓄卡，信用卡，委托乙方以自动转帐方式还本付息的足额款项，存入储蓄卡账户或信用卡账户，保证乙方能够实施转帐还款。

当因甲方原因造成用卡还款失败时，甲方必须持现金到原贷款经办行还款。

甲方提前将未到期贷款本金全部还清，乙方不计收提前还款手费，也不退回按原合同利率收取的贷款利息。

第八条 贷款担保

本合同项下甲方购买的住房由丙方提供阶段性保证。在未将房地产权证交乙方收押前，如发生借款人违约连续三个月拖欠贷款本息，罚息及相关费用，丙方须在接到乙方发出《履行保证责任通知书》后的十日内负责代为清偿。保证期限从贷款发生之日起，至乙方取得房地产权证收押之日为止。

保证期间，借款合同的甲，乙方协议变更借款合同内容，应事先征得丙方的书面同意。

本合同项下甲方购买，建造，翻建，大修的住房作为借款的抵押担保，由甲，乙方另行签订《住房抵押合同》。甲方购买期房的，应将购房预售合同交乙方保管。

第九条 合同公证

甲，乙，丙三方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的十日内，向公证机关办理本合同和甲，乙方签订的住房抵押合同公证。

第十条 合同的变更和解除

本合同生效后，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和解除本合同。

甲方如将本合同项下的权利，义务转让给第三方，应符合有关规定，并应事先经一方书面同意(如在保证期间应征得丙方同意)，其转让行为在受让方和乙方重新签订借款合同后生效。

第十一条 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合同约定发放贷款。

甲方应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向。

甲方必须按约定用途使用乙方贷款，未经乙方书面同意，甲方不得将乙方贷款挪作他用。

乙方应按合同规定期限及时发放贷款。

第十二条 违约责任

甲方在执行本合同期间，未按月偿还贷款本息为逾期贷款，乙方按规定对其欠款每\_\_\_\_天计收万分之\_\_\_\_\_的罚息;并由甲方在活期储蓄或储蓄卡账户内存入一个月的贷款数，保证按时归还乙方贷款。

甲方如连续六个月未偿还贷款本息和相关费用，或被发现申请贷款时提供资料不实以及未经已防书面同意擅自将抵押住房出租，出售，交换，赠与等方式处分抵押住房的，乙方有权提前收回贷款本息，直至处分抵押住房，如不足以偿还欠款的没有继续向甲方追偿欠款的权利。

甲方未将乙方贷款按合同约定使用而挪作他用，对挪用部分按规定每天计收万分之十二的罚金。

第十三条 本合同争议解决方式

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发生争议时，可以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向乙方所在的人民法院起诉。在协商或诉讼期间，本合同不涉及争议部分的条款，仍须履行。

第十四条 其他约定事项(略)

第十五条 本合同自甲，乙，丙三方签订后生效，丙方保证责任至甲方所购商品房的《房地产权证》和《房地产其他权证证明》交乙方执管后终止。甲，乙双方承担责任至合同项下贷款本息和相关费用全部清偿完毕后终止。

第十六条 本合同正本一式五份，甲，乙，丙各执一份，公证机关，房地产登记机构个执一份，副本按需确定，其中：送城市公积金管理中心一份。

甲方：(私章) 乙方：(私章) 丙方：(公章)

(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年\_\_\_\_月\_\_\_\_日 (或其授权代理人) \_\_\_\_年\_\_\_\_月\_\_\_\_日

**个人借款个人合同篇十**

甲方：

乙方：

甲方因本人生产或经营需要，向乙方申请借款，并以自有车辆作为抵押物，经当事方协商一致，乙方同意出借并签定本合同内容。

第一条 借款内容

借款总金额：人民币 \_\_\_ \_\_元，大写 \_\_\_\_\_\_\_\_\_\_\_\_\_\_\_. 借款期限：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共计 \_\_\_\_\_天。月利息 \_\_\_\_\_\_\_.

第二条 借款的支付及偿还

借款的支付：借款及抵押手续办妥后，乙方将借款金额一次性支付给甲方或转入甲方账户。

第三条 违约责任

如果甲方到期不能全额偿还本借款，甲方有权收回车，

第四条 甲方确认抵押资产为其本人所有，一切手续合法、有效，该资产在抵押前无任何经济纠纷和违法责任，否则甲方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方、乙方各执一份，签字后生效。

甲方：\_\_\_\_\_\_\_\_\_\_\_\_\_\_\_(借款人)

乙方：\_\_\_\_\_\_\_\_\_\_\_\_\_\_\_(出借人)

签订日期：\_\_\_\_\_\_\_\_\_\_\_\_\_\_\_\_\_

**个人借款个人合同篇十一**

甲方(出借人)：\_\_\_\_\_\_\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

乙方(借款人)：\_\_\_\_\_\_\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

丙方(居间人)：\_\_\_\_\_\_\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

鉴于：

1、甲方拥有资金可以出借;

2、乙方有借款需求;

3、丙方作为居间人，为双方提供相关信息、报告交易机会、促成双方交易。

4、本借款协议(“本协议”)由以下各方于\_\_\_\_\_\_\_\_年\_\_\_\_月\_\_\_\_\_\_\_\_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区共同签署并履行。

二、付款方式

2.1、由甲方通过方式将出借款项汇入到本协议第一条约定的乙方专用账号中。

第一种方式：网上银行汇款

第二种方式：银行柜台转账

2.2、本协议签署后，甲方将根据借款协议第一条约定的借款本金数额足额支付到本协议第一条规定的乙方专用账号中。

2.3、乙方收到甲方的借款后，由乙方通过方式将居间费用汇入到本协议第一条约定的丙方专用账号中。

第一种方式：网上银行汇款

第二种方式：银行柜台转账

三、本息偿还方式

3.1、乙方须在还款日前\_\_\_\_日(不得迟于12：00)或之前将本协议第一条约定的借款本金、利息存入本协议第一条规定的甲方专用账户中。

3.2、如果还款日遇到法定假日或公休日，还款日期不进行顺延。如果还款日为每月\_\_\_\_日，则遇到天数不足30天的月份，还款日为应还款当月的最后\_\_\_\_日。

3.3、若乙方提前还款，乙方需至少提前三个工作日向甲方提出书面申请，并在乙方和甲方商定的日期当日或之前(非还款日及节假日)，由乙方一次性将借款本金和利息存入本协议第一条规定的甲方专用账号中。

四、违约规定

4.1、违约定义

4.1.1、本协议所称违约是指：若乙方晚于本协议第一条规定的支付利息日和最后返还本金日还款，或者未足额支付利息和本金的，应向甲方支付相应的逾期违约金、罚息。

4.1.2、罚息和逾期违约金计算方法如下;

4.1.2.1、逾期违约金：当月发生逾期的，按照应付未付金额的5%计算，不低于100元，每月单独计算。

4.1.2.2、罚息：逾期每日按应付未付金额的0.2%收取罚息，从逾期之日起按照罚息利率每日计收罚息直至清偿本息为止罚息应于每月第\_\_\_\_个日历日前支付，否则，甲方有权按本协议约定的罚息利率按月计收复利。

4.1.3、前述“应付未付金额”是指乙方应向甲方支付，但却未支付的利息和本金。

4.1.4、乙方如逾期未还本金而继续使用，则自约定最后还款日起，应每日按罚息率支付罚息。

4.2、清偿顺序与居间费用

4.2.1、若乙方偿还金额不足，偿还顺序按照先后顺序为罚息、逾期违约金、应还利息、应还本金。甲方有权利改变上述顺序。

4.2.2、如乙方违反本协议2.3条款之约定，未按时足额向丙方支付居间费用，则乙方除应正常履约外，还应向丙方支付 万元的惩罚性违约金。

4.3、根本违约

4.3.1、如果乙方擅自改变本协议第一条规定的借款用途或严重违反还款义务(逾期达到15天及以上)，甲方有权提前终止本协议，乙方须在甲方提出终止本协议要求的\_\_\_\_日内一次性支付余下的所有本金、利息、罚息和逾期违约金。

4.3.2、乙方提供虚假资料或者故意隐瞒重要事实，构成违约，应承担违约责任，甲方有权要求解除合同，乙方需在甲方要求解除合同后\_\_\_\_日内一次性支付余下的款项，包括但不限于本金利息罚息违约金及其他费用。构成犯罪的，甲方有权向相关国家机关报案，追究其刑事责任。

4.3.3、甲方保留将乙方违约失信的相关信息在媒体披露的权利。因乙方未还款而带来的调查及诉讼费用将由乙方承担。

五、通知与送达

5.1、本项下地址为各方约定之送达地址，任何一方送达地址发生变化的，应在变化发生之日起2日内书面通知另外两方。因未接到通知而向原地址送达的，视为已经送达。

甲方地址：\_\_\_\_\_\_\_\_\_\_\_邮编： \_\_\_\_\_\_\_\_\_\_\_收件人：\_\_\_\_\_\_\_\_\_\_\_

乙方地址：\_\_\_\_\_\_\_\_\_\_\_邮编：\_\_\_\_\_\_\_\_\_\_\_ 收件人：\_\_\_\_\_\_\_\_\_\_\_

丙方地址：\_\_\_\_\_\_\_\_\_\_\_邮编： \_\_\_\_\_\_\_\_\_\_\_收件人：\_\_\_\_\_\_\_\_\_\_\_

5.2、本协议履行期间各方所有的通知、文书、信函等均以e为送达方式，且自e发出之日后的第\_\_\_\_日为送达之日。

六、债权债务的转移

6.1、甲方可以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本协议下其对乙方债权的转让，甲方转让对乙方的债权应书面通知乙方。在甲方的债权转让后，乙方需对债权受让人继续履行本协议下其对甲方的还款义务，不得以未接到债权转让通知为由拒绝履行还款义务。

6.2、未经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项下的任何权利义务转让给其他人。

七、合同的变更和解除

7.1、本合同生效后，甲乙双方均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合同。如需变更或解除，应经双方协商一致并达成书面协议。

7.2、乙方如要求本合同项下借款展期，应于债务履行期限届满前五个工作日向甲方提出书面申请，经甲方审查同意，双方签订展期协议并按约定缴纳利息和展期费用。甲方不同意展期的，乙方仍按本合同约定履行还款义务。

八、声明与保证

8.1、甲方声明与保证甲方保证其所用于出借的资金来源合法，且甲方是该资金的合法支配权人，如第三方对资金归属、支配权、合法性等问题主张异议，给乙方或居间人、担保人造成损失的，甲方应当赔偿损失。

8.2、乙方声明与保证

8.2.1、乙方保证其所借用的资金，严格按照本协议的约定使用，安全经营，按时向甲方偿还利息及本金。本协议如涉及两人以上借款，任一借款人均应履行本协议项下的全部义务，对借款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甲方有权向任一借款人追索本合同项下全部应付款项，包括但不限于本金、利息。

8.4、丙方声明与保证丙方声明为双方提供的服务仅为促成双方交易的居间服务，除向乙方收取服务费外，不具有任何形式的资金占用及使用情况。本协议项下的借款责任由甲乙双方承担，丙方不承担任何担保、保证、连带还款责任。

九、其他

9.1、上述各方签署本协议后，本协议于文首所载日期成立;本协议自甲方将本协议第一条所规定的借款本金数额支付到协议第一条规定的乙方账户之日起生效，本日期与签署日期不同的，以本日期为借款期限起始日期。乙方将本协议下全部本金、利息、罚息、逾期违约金及其他相关费用全部偿还完毕之日，本协议自动失效。

9.2、本协议及其附件的任何修改、补充均须以书面形式作出。附件所示内容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协议附件包括：

附件1：甲方身份证复印件(签字+手印)

附件2：乙方三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附件3：丙方三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9.3、本协议的传真件、复印件、扫描件等有效复本的效力与本协议原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9.4、上述各方均确认，本协议的签署、生效和履行以不违反中国的法律法规为前提。如果本协议中的任何一条或多条违反适用的法律法规，则该条将被视为无效，但该无效条款并不影响本协议其他条款的效力。

9.5、如果各方在本协议履行过程中发生任何争议，应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则须提交合同签署地的人民法院进行诉讼。

9.6、本协议一式肆份，甲方保留壹份，乙方保留壹份，丙方保留两份。乙方声明乙方已阅读本合同所有条款，应乙方要求，甲方已经就合同条款做了相应说明，乙方对本合同所有条款的含义及相应的法律后果已全部知晓，并予以充分、准确无误的理解。

甲方：\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

日期：\_\_\_\_\_\_\_\_\_\_\_

**个人借款个人合同篇十二**

甲方(借款人)\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

乙方(贷款人)\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

一、双方就借款事项达成一致，约定如下：

二、借款金额

借款方向贷款方借人民币\_\_\_\_\_\_\_\_元。

三、借款利息

自支用贷款之日起，按实际支用数计算利息，并计算复利。在合同规定的借款期内，年利为\_\_\_\_\_\_，借款方如果不按期归还款，逾期部分加收利率\_\_\_\_\_\_\_。

四、借款期限

借款方保证从\_\_\_\_\_年\_\_\_\_\_月起至\_\_\_\_\_年\_\_\_\_\_月止，按本合同规定的利息偿还借款。贷款逾期不还的部分，贷款方有权限期追回贷款。

五、条款变更

因国家变更利率，需要变更合同条款时，由双方签订变更合同的文件，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六、权利义务

贷款方有权监督贷款的使用情况，了解借款方的偿债能力等情况最新个人向个人借款合同范本最新个人向个人借款合同范本。借款方应如实提供有关的资料。借款方如不按合同规定使用贷款，贷款方有权收回部分贷款，并对违约部分参照银行规定加收罚息。贷款方提前还款的，应按规定减收利息。

七、保证条款

(一)借款方用\_\_\_\_\_\_\_\_\_\_做抵押，到期不能归还贷款方的贷款，贷款方有权处理抵押品。借款方到期如数归还贷款的，抵押权消灭。

(二)借款方必须按照借款合同规定的用途使用借款，不得挪作他用，不得用借款进行违法活动。

(三)借款方必须按合同规定的期限还本付息。

(四)借款方有义务接受贷款方的检查、监督贷款的使用情况，了解借款方的计划执行、经营管理、财务活动、物资库存等情况

(五)需要有保证人担保时，保证人履行连带责任后，有向借款方追偿的权利，借款方有义务对保证人进行偿还最新个人向个人借款合同范本合同范本。

八、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当事人双方友好协商解决，也可由第三人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可由任意一方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九、本合同未做约定的，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的有关规定执行。

本合同一式2份，双方各执1份。

贷款人：\_\_\_\_\_\_\_\_\_\_\_\_\_

借款人：\_\_\_\_\_\_\_\_\_\_\_\_\_

连带保证人：\_\_\_\_\_\_\_\_\_

合同签订日期：\_\_\_\_年\_\_\_月\_\_\_日

**个人借款个人合同篇十三**

甲方(出借方)：

住所地：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乙方(借款方)：

住所地：

联系电话：

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协商一致，达成本合同，并保证共同遵守执行。

一、借款金额 ：乙方向甲方借款人民币(大写) (小写： )。

二、借款用途为 。

三、借款利息：借款利率为年利率 %，利息清算按日计算，利随本清。

四、借款期限：借款期限为 ，从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如实际放款日与该日期不符，以实际借款日期为准。乙方收到借款后应当出具收据，乙方所出具的借据为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五、甲方以转账的方式将所出借款项打入乙方如下账户：

乙方用户名：

账号：

开户银行：

六、保证条款：

1、乙方必须按照借款合同规定的用途使用借款,不得挪作他用,不得用借款进行违法活动。否则，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立即还本付息，所产生的法律后果由乙方自行负责。

2、乙方必须按合同规定的期限还本付息。

七、违约责任

1、乙方如未按合同约定向甲方偿还借款，每逾期一日，应按照逾期未偿还的借款金额每日利息的百分之五计付罚息，直至全部借款归还为止。同时，乙方还应承担甲方因此所遭受的经济损失以及因诉讼发生的律师费、诉讼费、差旅费等费用。

2、乙方如不按合同规定的用途使用借款，甲方有权随时收回该借款，并要求乙方承担借款总金额百分之二十的违约责任。

3、当甲方认为乙方发生或可能发生影响偿还能力之情形时，甲方有权提前收回借款，乙方应及时返还。

八、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的，可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九、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合同文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乙方 (签字)：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个人借款个人合同篇十四**

借 款 人(全称)：\_\_\_\_\_\_\_

贷 款 人(全称)：\_\_\_\_\_\_\_

担 保 人(全称)：\_\_\_\_\_\_\_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各方当事人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借 款

第一条 借款

1.1借款金额(大写)：人民币

1.2借款用途：\_\_\_\_\_\_\_

1.3借款期限自 \_\_\_\_\_\_\_年 \_\_\_\_\_\_\_月 \_\_\_\_\_\_\_日至 \_\_\_\_\_\_\_年 \_\_\_\_\_\_\_月 \_\_\_\_\_\_\_日止。

1.4借款利率：按以下1.4.1方式确定：

1.4.1固定利率

借款利率为月利率\_\_\_\_\_\_%。

1.5本合同记载的借款金额、借款期限、利率等与借款凭证记载不一致时，以借款凭证记载为准。借款凭证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二条 先决条件

未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贷款人有权不提供本合同项下借款：

2.1担保人取得本合同担保所需的合法有效授权。

2.2借款人、担保人根据贷款人要求提供有关文件、资料、单据并办妥相关手续。

2.3本合同项下借款有抵押、质押担保的，有关登记、交付、保险等法律手续已按贷款人要求办妥且该担保物权、保险持续有效。

2.4借款人、担保人、担保物未出现影响借款安全的重大不利情形。

第三条 划款方式

贷款人依据本合同约定将上述借款金额以现金方式交付于借款人。

第四条 还款

4.1借款人与贷款人约定按以下\_\_\_\_\_\_方式还本付息：

4.1.1按 (月/季)结息，到期还本。结息日为每 (月/季末月)的 \_\_\_\_\_\_\_日。借款人须于每一结息日结息。如借款本金的最后一次偿还日不在结息日，则未付利息应利随本清。

4.1.2实施利随本清，到期一次性归还借款本息。

4.2 贷款人与借款人任意一方提出调整还款计划的，须在下一个还款日到来之前五个工作日内通知对方。经双方当事人协商达成一致后制定新的还款计划。

第五条 提前还款

5.1借款人提前还款，应征得贷款人书面同意。贷款人同意借款人提前还款的，借款人在还款时对提前还款部分按照实际借款期限和本合同约定利率支付利息，并按提前还款金额的百分之 (大写)支付补偿金。

第六条 借款人的权利和义务

6.1按照本合同的约定取得和使用借款。

6.2按时足额还本付息。

6.3按贷款人要求如实提供与本合同项下借款有关的文件、资料和单据。

6.4住所地、通信地址、联系电话、工作单位及收入状况等发生变动时，应及时书面通知贷款人。

6.5出现本合同第12.2约定的重大不利情形时，应立即书面通知贷款人，并落实贷款人认可的债权保全措施。

第七条 贷款人的权利和义务

7.1有权了解并检查借款人基本情况、借款使用情况、担保人及担保物情况。

7.2借款人出现本合同第12.2约定的重大不利情形，贷款人可以停止发放借款或者提前收回借款。

7.3按照本合同约定收回或者提前收回借款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以及诉讼(仲裁)费、律师费等实现债权、担保权的费用时，均由借款人进行支付。

7.4借款人归还的款项不足以清偿本合同项下应付数额的，贷款人可以选择将该款项用于归还本金、利息、罚息、复利或者费用。

7.5借款人未履行还款义务或者担保人未履行担保责任，贷款人可以就借款人或者担保人的违约行为进行公开披露。

7.6依据本合同约定按时足额向借款人发放借款。

担 保

第八条 借款担保

本合同项下借款的担保方式为 (连带责任保证/抵押/动产质押/权利质押)。

担保的共性条款

8.1适用于本合同项下连带责任保证、抵押、动产质押、权利质押的共性条款

8.1.1担保范围包括：本合同项下借款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以及诉讼(仲裁)费、律师费、保管费、处置费、过户费等贷款人实现债权和担保权的费用。

8.1.2担保人已按有关规定和程序取得本合同担保所需的授权。

8.1.3本合同项下借款同时存在两个以上担保人的(含借款人自身提供物的担保)，各担保人对本合同项下借款承担连带共同担保责任，贷款人有权选择任一或者各个担保人承担担保责任。

8.1.4本合同项下借款既有借款人提供物的担保又有其他担保人提供担保的，当贷款人放弃借款人的担保物权、担保物权顺位或者变更该担保物权时，其他担保人承诺仍然按照本合同约定承担担保责任。

8.1.5担保人、担保物出现本合同第12.2约定的重大不利情形，或者担保人住所地、通信地址、联系电话、工作单位等发生变动的，担保应立即书面通知贷款人。

8.1.6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贷款人有权要求担保人承担担保责任。贷款人可以与担保人协议以担保物折价，或者以拍卖、变卖担保物的价款优先受偿。保证人支付的款项或者处分担保物所得价款不足以清偿本合同项下所担保的债权的，贷款人可以选择将该款项用于归还本金、利息、罚息、复利或者费用等：

(1)本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贷款人未受清偿;

(2)担保被撤销、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或者出现其他解散事由;

(3)担保人被人民法院受理破产申请或者裁定和解;

(4)借款人、担保人死亡、被宣告失踪或者被宣告死亡;

(5)担保期间，担保物被查封、扣押、监管或者被采取其他强制措施;

(6)担保期间，担保物毁损、灭失或者被征收、征用;

(7)借款人、担保人违反本合同项下义务;

(8)其他严重危害贷款人权利的情形。

8.2适用于本合同项下抵押、动产质押、权利质押的共性条款

8.2.1担保人同意以 提供担保。上述担保物详见(清单名称及编号) ，该清单为本合同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8.2.2上述担保物暂作价人民币(大写) ，其最终价值以实际处理担保物所得价款为准。

8.2.3担保物权的效力及于担保物的从物、从权利、附合物、混合物、分离物、代位物、加工物、孳息和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财产或者权利。

8.2.4担保物为共有的，担保人已征得其他共有人的同意。

8.2.5担保物保险

(1)担保人应按贷款人要求对担保物办理足额保险，并指定贷款人为该财产保险的第一受益人，保险单据原件交贷款人保管。

(2)担保期间，担保人应按时足额缴纳保险费并履行保险合同(含保险单或者其他保险凭证，下同)项下的其他义务。担保人未按时足额缴付保险费或者办理保险(续保)手续的，贷款人有权代缴保险费或者代办保险(续保)手续。相关费用由贷款人直接从担保人在贷款人处开立的账户中划收。

(3)担保期间，未经贷款人书面同意，担保人不得单方或者与保险人协商变更、解除或者终止保险合同，不得放弃保险金的请求权或者向第三人请求赔偿的权利。

(4)担保期间，担保物发生保险事故的，担保人应立即通知保险人及贷款人，并负责索赔事宜。因怠于通知或者索赔，给贷款人造成损失的，应承担赔偿责任。

8.2.6担保期间，担保物价值减少的，贷款人有权要求担保人恢复担保物的价值或者提供贷款人认可的与减少价值相当的担保。

8.2.7担保期间，未经贷款人书面同意，担保人不得对担保物作出赠与、转让、出租、再抵押、许可使用或者其他任何方式的处分。经贷款人书面同意处分担保物的，所得价款应用于提前清偿本合同所担保的债权或者提存。

8.2.8担保期间，担保物毁损、灭失或者被征收、征用等，贷款人有权就获得的保险金、赔偿金、补偿金等优先受偿。被担保债权的履行期未届满的，贷款人有权要求提前清偿债务或者提存。

8.2.9贷款人转让部分债权的，有权不转让相应的担保物权。贷款人转让担保物权的，担保人应当协助办理相应的变更登记手续。

8.2.1本合同项下借款同时存在借款人和其他担保人提供的物的担保的，贷款人有权就其他担保人提供的担保物先于借款人提供的担保物物使担保物权。

担保的个性条款

8.3保证

8.3.1本合同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8.3.2一次性还款的，保证期间为借款到期日起二年;分期偿还的，保证期间为每期还款日起二年。借款人与贷款人达成期限变更协议的，保证人继续承担保证责任，保证期间自期限变更协议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若发生法律法规规定或者本合同约定的事项，导致本合同债务被贷款人宣布提前到期的，保证期间自贷款人确定的债务提前到期之日起二年。

8.3.3保证人未按本合同约定履行保证责任的，贷款人有权直接从保证人在贷款人处开立的账户中划收。

8.3.4本合同项下借款既有借款人提供物的担保又有保证担保的，贷款人有权要求保证人先于借款人提供的物的担保承担保证责任。

8.4抵押

8.4.1抵押人应如实告知拖欠税款、抵押物建设工程价款等款项及抵押物已设定抵押、已出租等情况。

8.4.2抵押人应于本合同签订之日起五日内到有关登记机构办理抵押登记手续;抵押物的他项权利证书、抵押登记文件或者其他权利证书由贷款人持有。

8..4.3抵押物由抵押人占管。抵押人对抵押物负有妥善管理和合理使用的义务。贷款人有权监督和检查抵押物的管理和使用情况。

8.5动产质押

8.5.1出质人应于本合同签订之日起五日内将质物及贷款人要求的相关资料交由贷款人保管。需要办理登记的，出质人应于本合同签订之日起五日内到登记机关办理登记手续，相关权利登记证明材料由贷款人持有。

8.5.2质权存续期间，贷款人应当妥善保管质物。贷款人可以自行保管，也可以委托第三人保管，由此而支出的保管费由出质人承担。因贷款人保管不善造成质物毁损、灭失，造成出质人损失的，贷款人应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8.5.3借款人归还本合同项下全部债务，或者出质人提前清偿所担保的本合同项下全部债权的，贷款人应及时返还质物。出质人应及时接收质物;出质人不接收的，贷款人有权提存质物及相关单证，费用由出质人承担;出质人因未及时接收质物所造成的损失，由出质人自行承担。

8.6权利质押

8.6.1需要交付权利凭证的，出质人应于本合同签订之日起五日内将本合同项下出质权利相关的权利凭证交付贷款人。贷款人应当妥善保管出质人交付的权利凭证。需要办理出质登记的，出质人应于本合同签订之日起五日内到登记部门办理出质登记手续，相关权利登记证明材料由贷款人持有。

8.6.2出质的权利不存在被申请撤销、启动无效宣告程序、异议、查封、冻结、监管、诉讼、仲裁、挂失、止付以及其他影响质权实现的情形。

8.6.3出质人应按照有关规定及时缴纳与出质权利相关的各项费用，履行各项法定义务，以保证出质权利在质权存续期间持续有效。

8.6.4以汇票、本票、支票、仓单、提单、债券以及其他须背书转让的权利凭证出质的，应当背书记载\"质押\"字样。

8.6.5用于出质的汇票、支票、本票、债券、存款单、仓单、提单的兑现日期或者提货日期先于本合同项下债权到期的，贷款人可以兑现或者提货变现，所提价款用于提前清偿债务或者提存。

8.6.6用于出质的汇票、支票、本票、债券、存款单、仓单、提单的兑现日期或者提货日期后于本合同项下债权到期的，出质人同意贷款人提前兑现或者提货，所得价款用于清偿债务。

8.6.7借款人归还本合同项下全部债务，或者出质人提前清偿所但保的本合同项下全部债权，质权人应当及时返还权利凭证。出质人应及时接收权利凭证。出质人不接收的，质权人有权提存该权利凭证，费有由出质人承担。

违 约 责 任

第九条 违约责任

9.1在借款人、担保人履行本合同约定义务的前提下，因贷款人原因未按期足额向借款人发放借款，造成借款人损失的，应当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9.2借款人未按本合同约定期限归还借款本金的，贷款人对逾期借款从逾期之日起在本合同约定的借款执行利率基础上上浮百分之 (大写)计收罚息，直至本息清偿为止。逾期期间，如遇中国人民银行同期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上调，自基准利率调整之日起罚息利率相应上调。

9.3借款人未按本合同约定用途使用借款的，贷款人对违约使用部分从违约使用之日起在本合同约定的借款执行利率基础上上浮百分之 (大写)计收罚息，直至本息清偿为止。在此期间，如遇中国人民银行同期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上调，自基准利率调整之日起罚息利率相应上调。

9.4对应付未付利息，货款人依据中国人民银行规定计收复利。应付未付利息包括借款期内产生的应付未付利息(含违约使用罚息)和借款逾期后产生的应付未付利息(含逾期罚息和违约使用罚息)。借款期内产生的应付未付利息，在借款期内按合同约定借款执行利率计算复利，自借款到期之日起，按逾期借款利率计算复利;逾期借款的应付未付利息，按逾期借款利率计算复利。

9.5借款人、任一担保人违反本合同项下义务，贷款人有权要求其限期纠正违约行为、停止发放借款、提前收回已发放借款，有权要求担保人承担担保责任，有权宣布借款人与贷款签订的其他借款合同项下借款立即到期，或者采取其他资金产保全措施。

9.6担保人有下列行为之一，应向贷款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所担保本合同项下借款本金数额的百分之 (大写)计算;给贷款人造成经济损失的，应同时给予全额赔偿。

(1)未取得本合同担保所需的合法有效授权;

(2)未如实告知拖欠税款、抵押物建设工程款及担保物存在共有、争议、已经设立抵押、已出租或者被查封、冻结、扣押、监管等情况;

(3)未按合同约定办理登记、变更登记、保险手续，未移交质物、权利凭证;

(4)未按贷款人要求恢复担保物价值或者提供相应担保;

(5)未经贷款人书面同意擅自处分担保物;

(6)其他违反本合同约定或者影响贷款人实现担保权的行为。

其 他

第十条 费用承担

与本合同有关的公证、登记、评估、鉴定、见证、运输、保管等费用由借款人、担保人承担。

第十一条 争议解决

11.1本合同履行中发生争议，各方可协商解决，也可按以下第种方式解决：

(1)诉讼。由贷款人住所地人民法院管辖。

(2)仲裁。提交 (仲裁机构全称)按其仲裁规则进行仲裁。

11.2在诉讼或者仲裁期间，本合同不涉及争议的条款仍须履行。

第十二条 其他事项

12.1本合同所称\"期限届满\"或者\"到期\"包括本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以及贷款人依照国家法律法规规定或者本合同的约定宣布本合同项下债务提前到期的情形。

12.2本合同所称重大不利情形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情形：借款人已全部或者部分丧失还款能力;保证人财务状况恶化或者因其他原因导致担保能力明显下降;担保物价值减少、毁损、灭失、被征用、被征收以及因附合、混合、加工使担保物所有权归属第三人或者出现权属争议等影响贷款人实现担保权。

12.3本合同所称担保物包括抵押物、质物和出质权利。

12.4其他约定：

第十三条 合同的生效及份数

本合同自各方签字或者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一式 份，其中借款人 份，贷款人 份，担保人各 份，效力相同。

第十四条 提示

贷款人已提请借款人和担保人注意对本合同各条款作全面、准确的理解，并应借款人和担保人的要求作了相应的条款说明。签约各方对本合同的含义认识一致。

借款人(签章) 贷款人(签章)

身份证件名称及号码 负责人或者授权代理人

担保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理人

身份证件名称及号码

签约日期：\_\_\_\_\_\_\_\_\_年 \_\_\_\_\_\_\_月 \_\_\_\_\_\_\_日

签约地点：\_\_\_\_\_\_\_

**个人借款个人合同篇十五**

合同编号：\_\_\_\_\_\_

借款方：\_\_\_\_\_\_\_

借款方：\_\_\_\_\_\_\_

双方共同遵守国务院颁发的《借款合同条例》，并签订此合同。

第一条 根据(项目计划批准机关及文号)批准借款方(项目名称及主要内容)

项目，总投资\_\_\_万元，其中自筹\_\_\_万元，

其它\_\_万元，向借款单位申请(借款种类)，借款\_\_\_万元。

第二条借款方根据借款方以下借款用同意借款\_\_\_万元。借款期限：自\_\_\_\_年\_\_月\_\_日至\_\_\_\_年\_\_月\_\_日。借款方按照各项借款办法规定的利率档次，计息时间，向借款方计收利息。

借款用途：购置设备\_\_\_台(套)\_\_\_万元;

土建\_\_\_\_平方米\_\_\_\_万元;

其它\_\_\_\_\_万元。

第三条借款方保证在核准的借款额度内，根据借款合同约定的期限，及时供应资金，如因本身责任，不能按时提供借款，应按违约数额和延迟天数付给借款方违约金。违约金由借款方按本项借款利率档次加付\_\_\_%

第四条 借款方保证按照如下期限归还本金：

\_\_\_\_年\_\_月\_\_万元、\_\_\_\_年\_\_月\_\_万元、

\_\_\_\_年\_\_月\_\_万元、\_\_\_\_年\_\_月\_\_万元、

\_\_\_\_年\_\_月\_\_万元、\_\_\_\_年\_\_月\_\_万元。

第五条 借款方还本付息的资金来源，双方同意按有关规定，用下列资金还款：\_\_\_\_(公章)

1.借款项目投产后新增加的所得税前利润\_\_\_万元，

2.借款项目投产后新增加的税金\_\_\_万元，

3.自有资金(包括更新改造资金、新产品试制费和生产发展基金)\_\_\_万元，

4.新增固定资产折旧\_\_\_万元，

5.借款项目交主管部门的费用\_\_\_万元。

6.其它资金\_\_\_万元。

第六条借款方有权监督借款方按照批准的项目实施计划、设计方案和合同规定使用借款，未经借款方同意，借款方不得随意变更项目内容和借款用途，否则，借款方有权收回或停止借款，并对挪用的借款部分加收利息\_\_\_\_%。

第七条 如借款方不能按期归还借款，由保证人或担保单位承担偿还本息的责任。

第八条本合同经借款方、借款方、保证方签章后生效，至此项借款本息全部还清后终止。合同正本三份：借款方、借款方、保证方各执一份;副本四份：报送人民银行一、二级分行，当地工商行政管理局、税务局。

借款方：(单位)\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职务、姓名)\_\_\_\_\_(签章)

借款方：(单位)\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职务、姓名)\_\_\_\_\_\_\_\_(签章)

保证人：(单位)\_\_\_\_\_\_\_\_

签订日期：\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

**个人借款个人合同篇十六**

贷款人(全称)：身份证号码：。

借款人(全称)：身份证号码：。

担保人(全称)：身份证号码：。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各方当事人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借款

1、借款金额(大写)：人民币。

2、借款用途：。

3、借款期限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

实际借款期限以借款借据记载为准。

借款借据为本合同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二条下列条件未满足的，贷款人有权不提供本合同项下借款：

(1)借款人、担保人根据贷款人要求提供有关文件、资料、单据并办妥相关手续。

(2)本合同项下借款有抵押、质押担保的，有关登记及/或保险等法律手续已按贷款人要求办妥且该担保、保险持续有效。

(3)借款人、担保人未出现影响借款安全的重大不利情形。

第三条划款方式

贷款以现金和银行转帐的方式将借款金额划入借款人指定的账户内。

第四条还款方式

借款人与贷款人约定以现金或银行转帐方式一次性归还借款本金。

其他还款方式：。

第五条借款人的权利和义务

1、按照本合同的约定取得和使用借款，不得挪用他用，不得利用借款进行违法活动。

2、按时足额归还本金。

3、按贷款人要求如实提供与本借款有关的文件、资料和单据。

并接受出借人的监督和检查，有义务向贷款人出具借款的使用情况和财务支出情况。

4、借款人、担保人住所地、通信地址、联系电话、工作单位及收入状况等发生变动时，应及时书面通知贷款人。

5、出现足以影响借款安全的重大不利情形时，应立即书面通知贷款人，并落实贷款人认可的债权保全措施。

第六条贷款人的权利和义务

1、有权了解并检查借款人基本情况、借款使用情况、担保人状况及抵押物/质物情况。

2、借款人出现足以影响借款安全的重大不利情形，贷款人可以停止发放借款或提前收回借款。

3、按照本合同约定收回或提前收回借款本金、罚息、履约金、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律师费以及其他实现债权的费用时，贷款人均可直接从借款人任何账户中划收。

4、借款人归还的款项不足以清偿本合同项下应付数额的，贷款人可以选择将该款项用于归还本金、罚息、履约金或费用。

5、依据本合同约定按时足额向借款人发放借款。

6、当本合同项下借款本金全部还清、抵/质押权消灭后，将应退还的抵押物的权利证明、质物或质押权利凭证交还给抵/质押人。

第七条提前还款

1、借款人提前还款，应征得贷款人同意;

2、借款人有以下情况的，贷款人有权提前收回借款：

(1)借款人、担保人提供虚假的借款资料。

(2)本合同项下借款有抵押、质押担保的，有关登记或保险等法律手续未按贷款人要求办妥。

(3)借款人在借款合同履行期破产、解散或发生其他影响其偿还能力的状况的。

(4)借款人、担保人出现影响贷款人的借款安全的重大不利情形。

(5)其他情况：

第八条借款担保

本合同项下借款的担保方式为(保证/抵押/质押)担保。

1、保证担保的：

(1)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本合同项下有多个保证人的，各保证人共同对贷款人承担连带责任。

(2)担保范围为本合同项下借款本金、罚息、履约金、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以及律师费等贷款人实现债权的费用。

(3)一次性还款的，保证期间为借款到期日起二年;分期偿还的，保证期间为每期还款日起二年。

若发生法律、法规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事项，导致本合同债务被贷款人宣布提前到期的，保证期间自贷款人确定的债务提前到期之日起二年。

(4)保证人不按本合同约定履行保证责任的，贷款人有权直接从保证人任何账户中划收;

(5)借款人提供了物的担保的，保证人愿就所担保的全部债务先于物的担保履行保证责任。

(6)保证人出现足以影响其担保能力的重大不利情形的，或保证人住所地、通信地址、联系电话、工作单位及收入状况等发生变动的，应立即书面通知贷款人。

2、抵/质押担保的：

(1)借款人或担保人同意以下列财产作为本合同项下借款的抵押物/质物。

(2)上述抵押物/质物作价人民币(大写)，抵押物/质物的最终价值以抵押权实现时实际处理抵押物/质物的净收入为准。

(3)担保范围为本合同项下借款本金、罚息、履约金、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以及律师费、抵/质押财产处置费、过户费等贷款人实现债权的费用。

(4)抵/质押权的效力及于抵押物/质物的从物、从权利、混合物、附合物。

(5)抵押物由抵押人占管。

抵押人对抵押物负有妥善管理的义务，并随时接受贷款人对抵押物的监督检查。

(6)未经贷款人书面同意，抵押人不得对抵押物做出赠与、转让、出售、出租或其他任何方式的处分。

经贷款人书面同意转让、出售、出租抵押物所得价款，应用于提前清偿本合同项下债务。

(7)抵押物毁损、灭失或被征用的，抵押人应及时采取有效措施防止损失扩大，同时立即书面通知贷款人。

抵押人由此所获得的保险金、赔偿金、补偿金等优先用于偿还本合同项下的债务。

抵押物价值减少的，贷款人有权要求抵押人恢复抵押物的价值或提供经贷款人认可的担保;抵押人拒绝恢复或者不提供担保的，贷款人可以要求借款人履行债务，也可以要求提前行使抵押权。

(8)质物有损坏或价值明显减少的可能而足以危害贷款人权利的，或者质物(权利)价值非因贷款人原因减少的，出质人应当根据贷款人的要求提供相应的担保或恢复质物的价值。

出质人不提供的，贷款人可以拍卖或者变卖质物(权利凭证)，并将拍卖或变卖所得的价款用于提前清偿所担保的债权。

(9)抵/质押人应在本合同签订前到有关登记机关申办抵/质押登记手续，并将抵押物/质物的他项权利证书、抵/质押登记文件的正本原件及其他权利证书交贷款人保管。

质物或质押权利凭证由出质人在本合同签订前交贷款人保管。

(10)本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抵/质押权人未受清偿的，抵/质押权人有权依法以抵押物/质物(权利)折价，或者拍卖、变卖抵押物/质物(权利)的价款优先受偿。

抵/质押人为两人以上的，抵/质押权人行使抵/质押权时有权处置任一或各个抵/质押人的抵押物/质物(权利)。

第九条违约责任

1、借款违约罚息按银行同类贷款利率的四倍计算。

2、乙方未按本合同约定期限归还借款的，甲方有权收取与乙方约定的1%履约金。

逾期每天收取\_\_\_\_\_\_\_滞纳金，甲方及甲方委托人上门办理借款追收手续的，每次收取\_\_\_\_\_\_\_元手续费。

3、借款人违反本合同项下义务，贷款人有权要求借款人限期纠正违约行为，有权停止发放借款、提前收回已发放借款，有权宣布借款人与贷款人签订的其他借款合同项下借款立即到期或采取其他资产保全措施，。

4、本合同项下借款的任一担保人违反本合同项下义务，贷款人有权对借款人采取停止发放借款、提前收回已发放借款或其他资产保全措施。

5、因借款人、担保人违约致使贷款人采取诉讼或仲裁方式实现债权的，借款人、担保人应当承担贷款人为此支付的律师费、差旅费及其他实现债权的费用。

并按借款金额的10%收取乙方的违约金。

6、担保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给贷款人造成经济损失的，应给予全额赔偿：

(1)隐瞒抵押物/质物存在共有、争议、被查封、被监管、被扣押、被冻结或已经设立抵/质押等情况;

(2)未经贷款人书面同意擅自处理抵押物;

(3)其他影响抵/质押权人实现抵/质押权的行为。

第十条费用的承担：与本合同有关的公证费、抵押登记费、运输费、保管费、律师费以及其他贷款人实现债权的费用均由借款人承担。

第十一条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履行中发生争议，可由各方协商解决，也可按以下第种方式解决：

1、诉讼。

发生争议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双方约定采用以下方式解决：

由贷款人住所地人民法院管辖。

由贷款人依法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2、仲裁。

提交广州仲裁委员会按其仲裁规则进行仲裁。

在诉讼或仲裁期间，本合同不涉及争议的条款仍须履行。

第十二条其他事项

1、本合同所称“期限届满”或“到期”包括贷款人依照本合同的约定或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宣布本合同项下债务提前到期的情形。

2、本合同所称重大不利情形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情形：借款人已全部或部分丧失还款能力;保证人财务状况恶化或因其他原因导致担保能力明显下降;抵押物/质物(权利)价值减少、毁损、灭失、被征用或出现权属争议影响贷款人实现抵/质押权。

第十三条三方约定的其他补充条款

第十四条本合同经各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

第十五条本合同一式\_\_\_\_\_\_份，各方各执一份，具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六条提示

贷款人已提请借款人和担保人注意对本合同各印就条款作全面、准确的理解，并应借款人和担保人的要求作了相应的条款说明。

签约各方对本合同的含义认识一致。

借款人(签章)：贷款人(签章)：

身份证件号码：身份证号码：

住所地：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担保人(签章)：

身份证件号码：

住所地：

联系电话：

签约日期：年月日

**个人借款个人合同篇十七**

贷款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

职务：\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邮政编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借款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

职务：\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邮政编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担保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

职务：\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邮政编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一条自\_\_\_\_\_\_\_\_\_\_\_至\_\_\_\_\_\_\_\_\_\_\_，由贷款方提供借款方\_\_\_\_\_\_\_\_\_\_\_贷款\_\_\_\_\_\_\_\_\_\_\_\_\_\_\_\_\_\_\_。

借款、还款计划如下

分期借款计划：\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分期还款计划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金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利率：\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用途：\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借款本金：\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二条贷款方应按期、按额向借款方提供贷款，否则，应按违约数额和延期天数，付给借款方违约金，违约金数额的计算，与逾期贷款罚息同。

第三条贷款利率，按银行贷款现行利率计息。

如遇调整，按调整的新利率和计息办法计算。

第四条借款方应按协议使用贷款，不得转移用途。

否则，贷款方有权停止发放新贷款，直至收回已发放的贷款。

第五条借款方如不按规定时间、额度用款，要付给贷款方违约金。

违约金按借款额度、天数，按借款利率的50%计算。

第六条借款方保证按借款契约所订期限归还贷款本息。

如需延期，借款方至迟在贷款到期前三天，提出延期申请，经贷款方同意，办理延期手续，但延期最长不得超过原订期限的一半，贷款方未同意延期或未办理延期手续的逾期贷款，加收罚息。

第七条借款方的借款由担保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作担保。

第八条贷款到期后一个月，如借款方不按期归还本息时，由担保人连带偿还本息和逾期罚息。

第九条补充条款\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十条本合同一式四份，借贷款双方各持正本一份，担保方一份，公证处一份。

第十一条本合同经三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贷款方：(章)\_\_\_\_\_\_\_\_\_\_\_\_\_\_\_\_\_\_\_\_

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借款方：(章)\_\_\_\_\_\_\_\_\_\_\_\_\_\_\_\_\_\_\_\_

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担保方：(章)\_\_\_\_\_\_\_\_\_\_\_\_\_\_\_\_\_\_\_\_

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保证担保借款合同

**个人借款个人合同篇十八**

借款人(抵押人)：(以下简称甲方)身份证号码：联系电话：

放款人(抵押权人)：(以下简称乙方)身份证号码：联系电话：

第一条借款内容

1、借款金额人民币(大写)\_\_\_\_\_\_元整，(小写)￥：\_\_\_\_\_\_元整。

2、借款用途：本款只能用于经营需要，不得挪作他用，更不得使用借款进行违法活动。

3、借款期限：自\_\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共计\_\_\_\_\_\_个月。

4、借款利率：\_\_\_\_\_\_月，利息\_\_\_\_\_\_月，利息合计人民币(大写)：\_\_\_\_\_\_元整。

5、付息方式：按季付息。

6、借款的支取：借款金额(大写)：\_\_\_\_\_\_元整。

双方在签定借款合同之日起乙方应24小时内划款给甲方。

第二条还款方式

1、甲方合同到期后应主动归还借款本息。

甲方将本息还清时，乙方应协助甲方办理抵押物注销登记。

2、甲方提前还款：不到还款期限还款的应提前20天书面向乙方提出，甲方多支付乙方30日利息以弥补乙方损失。

3、借款的偿还：甲方保证在合同规定的借款期限届满时偿清本息。

4、本合同在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